

★★★★★ 亚马逊网站五星级畅销书选粹

魔界 Worlds of Magic

决战屠城

[美] 约翰·皮尔 著 舒畅 译



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决战屠城

[美] 约翰·皮尔 著 舒畅 译



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

沈阳

© [美] 约翰·皮尔 舒畅 2008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决战屠城/(美) 约翰·皮尔著；舒畅译. —沈阳：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，2008.3

(魔界)

ISBN 978-7-5315-4403-6

I. 决… II. ①约… ②舒… III. 儿童文学—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. I712.8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040887 号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06-2007-103

“Translated from”

BOOK OF WAR

Copyright © 1997, 2005 John Peel

Published by Llewellyn Publications

Woodbury, MN 55125 USA

www.llewellyn.com

决战屠城

[美] 约翰·皮尔 著 舒畅 译

出版发行：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

出版人：崔勇谋

地 址：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

邮 编：110003

发行（销售）部电话：024-23284265

总编室电话：024-23284269

E-mail: lnse@mail.lnpgc.com.cn

<http://www.lnse.com>

承印厂：辽宁星海彩色印刷中心

责任编辑：董全正 责任校对：马 婷

封面设计：李海燕 版式设计：姿 兰

责任印制：王守志

幅面尺寸：145mm×210mm

印张：6.25 字数：125 千字

出版时间：2008 年 3 月第 1 版

印刷时间：200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~10000

标准书号：ISBN 978-7-5315-4403-6

定价：13.00 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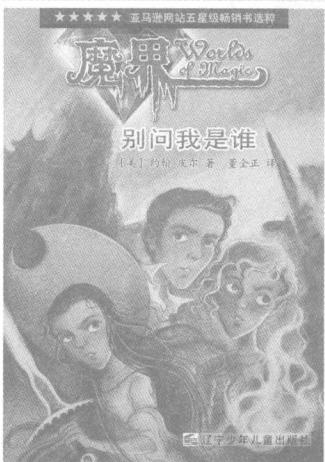
作者简介

约翰·皮尔 (John Peel) 1954 年出生在英国的诺丁汉郡。在诺丁汉大学毕业后开始写作生涯，先后为多家杂志、电视台写稿。1981 年迁居美国，仍然为多家杂志、电视台写稿和做编辑工作。他是许多畅销儿童小说的作者，多次获得青少年科幻小说和惊险类小说的奖项。他的很多作品都颇受欢迎，比如《2099》(2099)、《谁博士》(又译《时间之主》)(Dr. Who)、《外星界限》(Outer Limits)、《星际旅行》(Star Trek)、《墓碑》(Tombstones) 等，其中《星际旅行》已经被拍成电影、电视剧，还被做成了颇受欢迎的电脑游戏。皮尔先生现在生活在魔界外层，一个通常被人们叫做地球的星球上专事写作，他到目前为止刚好写完了第 100 本书。他与他的妻子楠和许多可爱的小动物幸福地生活在一起。

别问我是谁

《别问我是谁》是《魔界》系列的第一部。

斯科尔是纽约街头的小混混，海伦是中世纪奥丁星球的女武士，皮克斯是未来星球卡罗米尔上的网虫。这三个孩子被同一个神秘势力带到了危机四伏的魔界。他们要想活命，就得找出把他们引到魔界的原因。线索就在一个狡诈的巫师的塔里，前进的道路上总有指引他们的神秘字条。危险随时等着他们：愤怒的暴民、嗜血成性的恶狼、狡诈的巫师……单打独斗，三个人谁也别想活；团结起来，他们才有一线生机。他们能够学会彼此信任、活着离开这个星球吗？



密码悬疑



斯科尔、海伦和皮克斯在《魔界》系列第二部《密码悬疑》中继续自己的魔幻之旅。他们终于活着到了瑞恩星球。在这里他们要全力以赴和小矮精、洞窟巨人和巨蛇战斗。但最令他们毛骨悚然的是一个叫莎娜拉的百变巫师。他们跟人马兽交上了朋友，学会了使用魔法宝石。广交朋友、团队作战是他们幸存下来的唯一希望。他们必须通过蜿蜒崎岖的山洞、险象环生的群山、彩虹般的森林。一个邪恶的巫师时刻都在伺机攫取他们的魔法；好像还有人在帮助他们，给他们提供线索和警告……这一切都是为什么呢？

PK 大魔头

《魔界》系列的第三部《PK 大魔头》从敦达星球开始，这里是一个有着粉色天空、蓝色小草和聪慧的独角兽的美丽世界，距魔界中心仅一步之遥。这里住着邪恶的变形巫师加龙那。在独角兽的帮助下，斯科尔、海伦和皮克斯战胜了加龙那制造的魔法怪兽。然而他们却落入了邪恶巫师撒曼的手里，他需要他们的灵魂来达到自己做魔界霸主的目的，他们战胜了撒曼，却发现自已下一个对手是魔界三王——邪恶的前魔界统治者，他们这才知道，原来他们经历的一切早就被魔界三王计划好了，魔界三王想要借助这三个人获得重生……





《混血精灵·搞笑冒险王》

《混血精灵·搞笑冒险王》是世界最著名的出版社之一——兰登书屋2007年重点推出的年度巨著，是我社2008年全力推出的重点图书。

一个十几岁就要养家糊口的人与精灵的混血少年，
一头忠心耿耿、诡计多端、喋喋不休的酒肉黄牛，
一个武功盖世，个头儿刚刚到你屁股高的大英雄，
演绎出许多惊险刺激、令人忍俊不禁的冒险故事。

故事处处传达着人类社会延续所不可或缺的、普遍的价值观：责任、义务、忠诚，对亲情、友情的珍视，对生命的尊重，以及对正义和公平的追求。

该书刚拿到手稿4天，就卖12个国家和地区的版权。出版两个月，就获得了英国最大的零售图书连锁店——水石堂书店集团的童书奖项——水石堂优秀童书奖（the Waterstones Children's Book Award）。中国是除英国之外最先出版这本书的国家。

英国读者R.莱斯特的话说明了一切：“我喜欢这本书，它太好玩了！简直令人难以置信，我喜欢里面的每一个字！”

请登录本书网站 www.sebastiandarke.co.uk，那里有好玩的游戏等着你哟。您还可以给 dongquanzheng@126.com 发邮件，说出你的希望和感想。

引子

“瞌睡虫”布林克打着哈欠伸了个懒腰，抬起右后腿挠了挠自己毛蓬蓬的红耳朵。痒劲过去了，他终于可以舒服服地睡上一大觉了。他实在是困极了。

“你这个懒家伙，”莎娜拉风风火火地走进房间，“你不是又想睡觉了吧？”她什么时候都是一副精力充沛，生气勃勃的样子，让布林克一看气就不打一处来。

“我累坏了，”布林克抗议道，“我今天早上忙得要命。”

“你不过就是吃了顿早饭。”

“不，我说了，今天早上我忙得要命。”

莎娜拉以她惯用的眼神看着他，这种意味深长的目光只能说明又有成堆的活儿在等着他干了。“我这一辈子再没见过比你更懒、更馋的家伙了。”她咕哝道，“圣人也会被你给逼疯的。”

“你可不是什么圣人，”布林克反驳道，“你是恰恰相反。”

莎娜拉开心地笑了，把自己长长的蓝色头发甩到脑后。与大部分人一样，她很在乎自己的外表。与大部分人

不一样的是，她可以随心所欲地改变自己的容貌。莎娜拉是一个法力强大的魔法师，最擅长的就是易容术。她从没有让其他人看过她的真实面目。事实上，即使在她身边已经待了好几年的布林克也不清楚她到底长得什么样。他甚至怀疑，莎娜拉这么多年总是把容貌变来变去，她自己还记得她原来的样子。当然这无关紧要，布林克最清楚莎娜拉是什么样的人……

她就是那个总在他最想睡觉的时候让他去干活的人。

“什么事这么重要？”他可怜巴巴地问道，“我可不知道有什么要紧的事啊。”

“说真的你什么都不知道。”莎娜拉嘲讽地说。

“我知道睡觉对美容很重要。”布林克话里有话地说，希望莎娜拉能明白，但是她无动于衷，有时候她真是够狠心的。

“这次是为了斯科尔、海伦和皮克斯。”莎娜拉告诉他。

“我还以为他们三个在休息呢，”布林克抱怨道。

“他们？”莎娜拉笑道，“有时候我觉得他们根本就不休息。”

“我可以教他们，”“瞌睡虫”自告奋勇地说，“我可是这方面的专家。”

“这倒是真的，不过这本事毫无用处。”魔法师环顾了一下自己的实验室。这里到处是药水药粉、瓶瓶罐罐、书籍纸张，奇形怪状的仪器，还有灰尘。她并不是一个特别爱干净的人。这可是她的一个优点，布林克暗想，他最恨

的就是那些忙得团团转打扫卫生的人，总是吵得他不得安宁。

“海伦可能需要回奥丁去，”莎娜拉说。布林克惊讶地盯着她，尽管他的眼睛都快睁不开了。“我还以为她再也不回去了呢。”他说，“这也不能怪她绝情，那里可真是打得一团糟！听起来就累得要命。”

“喘气让你听起来还累呢，”莎娜拉抱怨道，“她说不想再回去了。但前几天我见到了她，也和她谈过了，她开始想家了。”

“那她是在犯傻。”

“才不是，这叫思乡情切。”莎娜拉怪怪地看了他一眼，“你从来不想家吗？”

“是啊，那里可是个世外桃源。一点儿也不像这儿。”

魔法师脸上第一次露出了忧虑的神色。“你想……回去吗？”她问道，“离开我，回家？”

布林克大吃一惊。“离开你？”他倒抽一口凉气，也不困了，“我就知道！你想甩掉我，是不是？你受够我了，看腻我了，是不是？你想要个新的魔法宠物！是不是一只该死的独角兽啊？”他越说越慌，“你不再爱我了，是不是？”

“冷静点儿，”莎娜拉说，她抓了抓他两耳中间的地方，位置超乎寻常地恰到好处。“我是爱你的，你这个笨家伙。我只是怕你也会思乡情切。”

“我是思乡，”布林克松了一口气，“我是思乡情怯。这就是之前我为什么要离开那儿，但我干嘛要离开这儿到别处去？”

“我还以为你要被我累死了呢。”莎娜拉干巴巴地说。

“呃，其实，这么说也有点儿夸张……”

“那么你愿意帮我喽？”她问道。

布林克知道自己被耍了，又有活干了。他叹了口气，“那就干吧，”接着又咕哝了一句，“我想我命中注定要受苦。”

“你呀，你这个可怜虫，”莎娜拉嘲讽地说道。她又替他挠了挠痒，布林克的所有不快刚刚烟消云散，可莎娜拉的下一句话是：“来吧，干活吧！”

他恨透了这句话！

1

“海伦有点儿不对劲儿。”

斯科尔睁开一只眼，往房间的另一头看去。皮克斯正站在门口。斯科尔刚刚正享受着清闲的滋味——远离危险，不用学习，不用工作，什么也不用干。他躺在床上，两手放在脖子下面酝酿着睡意。现在睡觉是绝对不可能了。皮克斯一旦有了什么主意，不逼得大家都行动起来是不会善罢甘休的。

斯科尔仔细地打量着皮克斯，除了蓝皮肤，尖耳朵，他长得和地球人差不多。现在他的脸上又显出了那副忧心忡忡的神情。皮克斯 99% 的担忧对斯科尔来说都是大惊小怪，不值一提。他之前一直生活在虚拟世界里，离群索居，甚至连自己的生身父母也没亲眼见过，所以难免跟现实有点不搭边。当然，这不是他的错，大多数时间斯科尔还是很理解这位朋友的。

“你听见我说话了吗？”皮克斯重复了一遍，走到斯科尔房间的中央，“我觉得海伦有点儿不对劲儿。”

“从见到她起，我就这么觉得了。”斯科尔回答道，他知道皮克斯一来，自己清清净净待一会儿的计划就报销了。“知道我是怎么想的吗？我想她穿的内衣都会和铠甲一样，是用铁片子做的。谁穿这样的内衣都不会对劲儿的。”

“你就不能严肃一回吗？”皮克斯咄咄逼人地问道。

斯科尓仔细考虑了一会儿：“不能，”他最后决定道，“我不能。这个世界已经够严肃了，我的任务就是带来一点儿轻松。”

“求你了。”皮克斯恳求道。

“唉，别拿这种可怜巴巴的眼神瞅我，”斯科尓唉声叹气道，“你知道我最受不了这个。”他慢腾腾地爬起身，伸了个懒腰，“好吧，我就严肃一回，就两分钟。两分钟以后，我可又要发飙了啊。”

皮克斯当然对“发飙”是什么意思摸不着头脑，但他赶紧趁热打铁：“你没注意到她这一段有多闷闷不乐吗？”

斯科尓想了一阵，开口道：“皮克斯，海伦是我见过的最严肃，最不苟言笑的人。连你和他比起来也是小巫见大巫。就算是有笑话咬住她的屁股她也不会觉得好笑。她觉得有趣的事就是举着那把大铁剑挥舞上几个小时，或是把一个怪兽大卸八块，或者是把她方圆二十英尺之内的东西打得鸟七八糟——这就是为什么我的房间离她的要有四十英尺远，我可不想当她的活靶子。让她从嘴里吐出三个和暴力无关的字简直比登天还难，难度绝不会亚于获得

诺贝尔奖。你觉得她最近闷闷不乐？你是怎么知道的？”

“她都两天没练剑了。”

听到这句话，斯科尔终于不再开玩笑。“两天？”他摇了摇头，“她一定是有病了，或许是要死了。”他还在说傻话，但心里却真开始不安了。这的确不像海伦。她时刻保持最佳的战斗状态，这也难怪，因为他们的生活随时都会遇到危险。他们三个人是魔界最强大的魔法师，自然成了许多巫师觊觎的对象，而他们又总是行侠仗义，救人于危难之时，所以又时常会成为各种各样的怪兽的攻击目标。

“你终于明白问题的严重性了。”皮克斯松了一口气。

“我知道这么问很傻，可你想没想过亲口和海伦谈谈这件事？”斯科尔问道。

皮克斯脸红了：“呃，其实……”

斯科尔大笑起来：“你知道吗，你的肤色这么蓝，脸还能红成这样，真让我吃惊。”皮克斯的脸一下子红得更厉害了。“哦，放松点儿，我就知道你没这个胆儿和她谈要紧事。你真是得克服一下这份单相思了，要不你就给她来个深情的热吻。看来我不能逗你了，你是不是要爆炸了？”

皮克斯的脸红得都快发黑了。他的确暗恋海伦。他不是没有接触过别的女孩子，原来在虚拟世界里也有不少女孩子和他交朋友，但那种感觉跟这完全不一样。海伦是他在现实世界里接近的第一个女孩子，而且他是真的倾心于她。但一想到海伦会发现他的想法，他就吓得够呛。

斯科尔可不一样，他很喜欢独自一人的感觉。你要是有了一女朋友，她就会对你指手画脚，管东管西，而斯科尔早已下定决心，再不让任何人指挥他的生活了。他是纽约黑帮老大——**坏**托尼·克鲁索的儿子。斯科尔——马修（他的真名）不得不生活在父亲的操纵之下，听从他的每一道命令。斯科尔觉得自己的母亲就是被他的父亲虐待死的，尽管斯科尔从未搞清楚过母亲死亡的真相，他甚至对母亲生前的事也知之甚少。但是现在斯科尔摆脱掉了父亲，他也准备摆脱掉任何还要指挥他生活的人。

而海伦最擅长的就是下命令。因为她是一名武士，是沃特琳勋爵的女儿，她习惯了对别人颐指气使，也习惯了别人对她唯命是从。这对斯科尔绝无可能。不错，她是出色的武士，要好的朋友，但她自命不凡、爱摆臭架子的毛病让斯克尔受不了。斯科尔绝对不想以任何超出朋友的方式、状态或者形式和她有任何关系。

斯科尔眨了眨眼睛，竭力想把飞远的思绪收回来。自己到底在想什么？皮克斯才是暗恋海伦的人。至于他自己，决不会蠢到和女孩子谈情说爱的地步。就算海伦再好，她也只是个朋友。

噢，对了，刚才皮克斯说她闷闷不乐。斯科尔又琢磨了一会儿，要猜透海伦到底在想什么很难。她除了和她的独角兽火焰在一起的时候以外，总是一副冷冰冰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模样。有些时候她也会放松一些，但这种时候很

少，而且总是让斯科尔感到莫名地恼火。斯克尔想起来了，昨天晚上他们在现在属于他们的城堡的餐厅里吃晚饭时，她一直在沉思，几乎没怎么吃东西。

“要我看她完全正常。”斯科尔说。

“她有烦心事。”皮克斯坚持己见。

斯科尔叹了一口气。他知道，要是不能证明皮克斯又在像往常一样大惊小怪，自己就不得安宁。“好吧，咱们去找她。我来问问她到底是怎么了。我不像你，我对她可没有丝毫那种感觉。”这句话又让皮克斯的脸红了起来。“说实话，你真应该告诉她你对她的感情。”

“我不能，”皮克斯固执地说，“因为连我自己也弄不清楚我的感情。你知道的，我以前从没这样过。我那个世界的人不怎么喜欢表露自己的感情。”

“你应该在地球上多待待，”斯科尔建议道，“你们俩在那儿都会变外向许多。我们地球人对你来说可能有点儿原始，但我们知道怎么享受生活。我是说，大部分人。”上回去纽约的情景忽然在他脑海里浮现出来，他差点儿就丧了命，是海伦和皮克斯救了他。有一次，他们在躲避他父亲手下人的追踪时，海伦还不得不吻了他，以便遮住他的脸，不让那些杀手们看见。

这让他多多少少有点儿怪怪的感觉。那当然不能算是一个真正的吻。海伦也不是成心要吻他，只不过是一个权宜之计，好让他们脱身……

但那感觉真的很好……

斯科尔的思绪戛然而止，他不喜欢像这样想下去。你是个独立的人，他提醒自己，你不属于任何人，也没有人属于你。海伦和皮克斯没什么两样，只是个朋友。只要你愿意，就能随时离她而去，只要你愿意。

问题是，他有种不好的预感，他离不开她了……

他不愿意再想下去了，现在要考虑的是怎么找到海伦。通常情况下这不是什么难事。只要天一亮，她不是在练习格斗，就是擦拭她的宝剑，再不就是在武器库里，或者她在吃饭，也有可能和火焰在一起。但是火焰不在，因此最后一种可能性不大。如果她真像皮克斯想得那样心情不好，她应该不会在练习格斗。这样她就只可能在一个地方：她的房间。

当他们占领这座敦达星球的城堡时，每个人都选了一个房间作自己的卧室，或是一个保持个人隐私的场所。皮克斯对隐私几乎没有什么概念，而斯科尔通常绝不会闯到别人房间里去打扰别人。如果他们要谈什么事情，就到大厅里或是其他任何一间公共的房间里去。事实上，斯科尔从来都没去过海伦的房间，皮克斯的房间他也只去过一次。但他还是觉得破例不会惹海伦发火。而且如果她真的发了火，就说明她处在正常状态，没有闷闷不乐。

皮克斯步履匆匆地跟在他身后，嘴里嘟囔个不停。他显然是在庸人自扰，而不是想和斯科尔说话，因此斯科尔

索性当他不存在。到了海伦的门口，斯科尔结结实实地在门上敲了两下。结果橡木门把手撞得生疼。他龇牙咧嘴地等了半天，也没有人来开门。

“我想她不在房间里，”他得出结论道，“也许她出去散步了？”

“她在里面，”皮克斯肯定地说，“她只是不想开门。”说着他走上前推开了门。

“嘿！”斯科尔大叫，“这是她的房间，她可能什么也没穿！要是那样你怎么办？尴尬得死过去吗？”皮克斯满脸通红，和往常一样，他又把隐私问题忘得一干二净。

还好，海伦衣装整齐，坐在她常坐的窗边。斯科尔记得她选了这个房间是因为这里有扇大窗户，透过它可以俯视整个院子。在窗台那里有一个被帘子遮起来的地方，她可以坐在那里，把窗外的景色尽收眼底。而现在她就坐在那里。他们走进来时，她回头看了一眼：“嗨，你们好！”

“你说对了，”斯科尔对皮克斯说，“她现在绝对不正常。你那么闯进来，她通常应该把你的腿打折。”他走到窗边，把手放在海伦额头上试了一试，“没发烧。”

海伦怒视他：“你有毛病啊？”

“哈，皮克斯认为你才有毛病呢，”斯科尔说，“我告诉他这么想是疯了，但是，嘿，有人听过我的意见吗？”

“有脑子的人都不会听。”海伦反驳道。

“她现在好多了，”斯科尔说，“好了，说说看，有什